五、主要标的信息（备用）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1	许昌市第二中学物业公司服务采购项目	许昌市二中东校区和人民路校区物业服务，包括保洁、绿化、公共设施设备维护服务。人员要求：项目负责人1名，东校区保洁员5名、绿化工1人、电工2名、水工1名，人民路校区电工1名、勤杂工1名。	许昌市二中东校区和人民路校区物业服务，包括保洁、绿化、公共设施设备维护服务。人员要求：项目负责人1名，东校区保洁员5名、绿化工1人、电工2名、水工1名，人民路校区电工1名、勤杂工1名。	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	符合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、行业技术规范标准
2					
…					

说明：

1、按照《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＜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（2020年版）＞》（财办库〔2020〕50号）要求，中标公告须包含主要标的信息。如投标人未提供该表造成中标后无法发布中标公告的，投标人承担相关责任。

2、此表不涉及评标委员会评审内容。

投标人（并加盖公章）：河南天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